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5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年11月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1661424014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l0gjlc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5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L9LWN0B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党笛洋
主要负责人（签字）	党笛洋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党笛洋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河南普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3XCT8H7J
三、编制人员情况	

1.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育婵	2014035410350000003511410093	BH001421	

2.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育婵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附图、附件	BH0014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普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2MA3XCT8H7J）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5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张育婵（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14035410350000003511410093，信用编号BH00142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育婵（信用编号BH001421）（依次全部列出）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2022 年 8 月 25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普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3XCT8H7J ）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2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盖章):

2022年 8月 25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张育婵 （身份证件号码 222403198204153843 ）郑重承诺：本人在河南普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3XCT8H7J ）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 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不属于 （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7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2022年 8月 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2MA3XCT8H7J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河南普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张育婵

经营范围　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销售；环保工程设计与施工，环境评估咨询，环境保护监测与治理咨询，工程监理；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8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8月18日至2076年08月17日

住　　所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三官庙街道中原区建设西路198号院A座8层11号

登记机关　郑州市中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06 月 22 日

仅供环评展示使用
仅供环评展示使用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张育婵

管理号：20140354103500000035114410093
证书编号：HP00015888

姓名：
Full Name 张育婵

性别：
Sex 女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2.04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4.0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14 年 11 月 4 日

表单验证号码bb86334c104347e8bce6a98b9ca2cd3c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2）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222403198204153843		
社会保障号码	222403198204153843	姓　名	张育婵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河南普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3-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36201.21	1797.52	0.00	136	1797.52	37998.73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1-03-22	参保缴费	2013-06-01	参保缴费	2011-03-22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179	●	3179	●	3179	-
02	3179	●	3179	●	3179	-
03	3179	●	3179	●	3179	-
04	3179	●	3179	●	3179	-
05	3197	●	3197	●	3197	-
06	3197	●	3197	●	3197	-
07	3409	△	3409	△	3409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2.07.06 19:03:38　　打印时间：2022-07-06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6-411328-04-01-389318		
建设单位联系人	刘申	联系方式	17503772999
建设地点	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 99 号		
地理坐标	（ 112 度 50 分 5.758 秒， 32 度 45 分 29.551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建 ☐扩建（迁建）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首次申报项目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206-411328-04-01-389318
总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比（%）	3.33%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否 □是：_____	用地面积（m^2）	17390.67 ㎡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项目与《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相符性分析** 1.1 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规划内容 一、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 2016 年—2030 年。其中近期：2016 年—2020 年；远期：2021 年—2030 年。 二、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分为县域、中心城区两个层次。 其中县域为唐河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 2458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为西至迎宾大道，南至唐河、三夹河，东至方枣高速，北至沪陕高速，建设用地面积约 64 平方公里。 三、城市规模 至 2020 年，中心城区人口 4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47 平方公里； 至 2030 年，中心城区人口 65 万人，建设用地规模约 64 平方公里。 四、城乡发展目标 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为引领，把唐河建成中部现代农业发展示范区、革命老区绿色发展先行区和现代化中等城市。 五、区域职能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河南省重要的农副产品加工基地；河南省机械电子制

造基地；豫西南交通枢纽及物流中心；生态休闲养生基地。

六、城市性质

南襄地区区域性中心城市，以机械电子和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生态宜居城市。

七、中心城区规划

1、中心城区空间结构

唐河县中心城区形成“一河两岸多廊道、两轴四区五组团”的总体空间结构。

（1）一河两岸多廊道

“一河”：指唐河及其生态廊道；

“两岸”：唐河生态廊道将唐河县中心城区分为东、西两个部分；

“多廊道”沿唐河、三夹河、九龙沟、宁西铁路、沪陕高速、方枣高速等形成多条生态廊道。

（2）两轴四区五组团

“两轴”：沿建设路和伏牛路形成的两条城市空间拓展轴线，串联各个功能片区，强力推动产城融合发展，形成未来的集聚综合服务功能的发展轴线；

“四区”中心城区划分为综合服务区、东部生活区、生态休闲区、产业集聚区四个特色片区；

“五组团”：

——综合服务组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完善综合服务功能，构建现代化服务体系；

——老城组团：提升传统商业风貌，构建现代化商业体系，展现传统文化氛围；

——东部宜居片组团：提升人居环境，完善设施配套，构建现代化住宅区；

——生态休闲组团：提升环境品质，优化空间资源，打造生态休闲功能主题；

——产业集聚区组团：提升创新创造能力，展现现代化产业实力。

1.2 项目建设与唐河县城乡总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 99 号，对照唐河县城乡总体规划（2016-2030）可知，项目不在唐河县总体规划范围内，由唐河县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可知，本项目用地为集体项目建设用地，项目建设符合城郊乡总体规划。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本项目行业类别属于“C3021 水泥制品制造”。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修订版）》，该项目不在淘汰类、限制类及鼓励类名录范围内。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40 号）第三章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第十三条“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为允许类”，该项目属于允许类，项目已经唐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206-411328-04-01-389318，因此，该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3、项目与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3.1 唐河县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规划内容

1）根据《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可知，唐河县设置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 处，为唐河县二水厂，具体情况如下：

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唐河以西、陈庄以东，共 19 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5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605 米外公切线所包含的区域。

准保护区范围：二级保护区外，唐河上游 5000 米河道内区域。

2）根据《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可知，唐河县设置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 处，为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具体情况如下：

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

一级保护区范围：设计洪水位线(167.87 米)以下的区域,取水口侧设计洪水位线以上 20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全部汇水区域。

3.2 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99号，经比对饮用水源保护规划图，项目区东南侧距唐河县二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准保护区1.8km，不在唐河县二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西南距离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37.8km，不在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二级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其相关规划的要求。

4、项目建设与《关于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通知》（宛环委【2022】1号）的相符性

表1-1 项目建设与《关于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通知》（宛环委【2022】1号）比对一览表

项目	条款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格环境准入	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两高”项目会商联审机制，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扩建项目达到A级水平，改建项目达到B级以上水平，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市严禁新增钢铁、电解铝、水泥熟料、平板玻璃、煤化工（甲醇、合成氨）、氧化铝、焦化、铸造、铝用碳素、烧结砖瓦、铁合金等行业产能。禁止耐火材料、铅锌冶炼（含再生铅）行业单纯新增产能。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按照产能置换办法实施减量置换，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同步关停后，新建项目方能投产。内乡泰隆水泥有限公司产能置换项目应靠近矿山，实现矿石皮带廊密闭输送进厂。	本项目属于C3021水泥制品制造，本项目经后文分析可知，能达到国家绩效分级重点行业A级水平（绩效引领指标）的要求，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建设类企业。	符合
加快落后产能淘汰	2022年5月底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制定2022年度淘汰落后产能工作方案，并组织开展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深入排查全市重点涉气行业限制类工艺设备和落后产能，依法依规推进低效率、高耗能、高污染工艺和设备关闭退出，2022年10月底前，完成淘汰任务。	本项目不属于落后产能项目	符合
强化重点行业绩效分级	将涉气工业企业全部纳入减排清单，制定“一厂一策”差异化管控措施，实现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全覆盖。排查摸底重点行业企业治理现状，分行业分类别建立提升培育企业清单，2022年4月份开始进行帮扶指导，指导企业开展清洁生产技术改造，提升污染治理水平，推动更多企业达到A级、B级和绩效引领水平。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实施科学精准差异化管控措施，对提升达标无望的D级企业在2022年采暖季期间实施生产调控。	本项目属于C3021水泥制品制造，本项目经后文分析可知，能达到国家绩效分级重点行业A级水平（绩效引领指标）的要求。	符合

	巩固工业企业治理成效	实施重点行业 NOx 等污染物深度治理，确保燃煤自备电厂、日用玻璃、耐火材料、金属冶炼、砖瓦窑、陶瓷、碳素、石灰等行业全面稳定达标排放。2022 年 5 月底前对各类工业炉窑治理成效进行“回头看”，建立炉窑清单，实施“一炉一策”精细化管理。加强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对涉及生产过程中的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厂内转移与输送、物料加工与处理等各生产环节实施无组织排放精准治理，实现全封闭贮存及运输，2022 年 5 月底前，完成工业企业无组织治理摸底排查，7 月底前，完成排查问题整治。	本项目不涉及锅炉和工业炉窑，不属于涉 NOx 治理的重点行业。**无组织管控采取：生产车间、料库顶部安装喷雾抑尘装置，在卸料和铲装处均加装雾炮装置，地面全硬化，输送带全封闭，厂区出入口配套洗轮机，来往车辆底盘及轮胎进行冲洗，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或有效篷盖，严禁敞开式运输，防止沿途抛洒造成的扬尘污染；定期对厂区洒水降尘。**	符合
	强化 VOCs 无组织排放整治	2022 年 5 月底前，全面排查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敞开液面以及工艺过程等环节无组织排放情况，组织开展 VOCs 抽测，开展工业涂装、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执行情况检查，对达不到相关标准要求的问题进行整治。石化、制药、农药行业重点治理储罐配件失效，装载和污水处理密闭收集效果差，装置区废水预处理池、废水储罐废气未收集，LDAR 不符合标准规范等问题；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重点治理集气罩收集效果差、含 VOCs 原辅材料和废料储存不密闭等问题。	本项目不涉及 VOCs 物料。	符合
	加强扬尘综合治理	深入开展扬尘治理专项行动，严格按照《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差异化评价标准》《河南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扬尘治理监控平台数据接入标准》要求，提升工地扬尘治理智慧化水	项目施工期严格落实工地行清单化动态管理，实行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	符合

	平，扬尘监测设备数据质量要真实有效。对各类施工工地实行清单化动态管理，强化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工地门口设置管理公示牌，明确管理人员、执法人员。实施降尘监测考核，2022 年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区平均降尘量不得高于 8 吨/月·平方公里。对城市公共区域、长期未开发建设裸地，以及废旧厂区、物流园、大型停车场等进行全面排查，建立清单台账，2022 年 8 月前，对防尘措施不到位的完成整改。排查建立大型煤炭、矿石等干散货物料堆场清单台账，2022 年 10 月底前完成抑尘设施建设和物料输送系统封闭改造。	“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工地门口设置管理公示牌。（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现场配制砂浆）、渣土物料运输车辆管理纳入日常安全文明施工监督范围，组织做好重污染天气预警、大风天气条件下施工工地、道路扬尘管控，建立举报监督、明查暗访工作机制	
综合治理恶臭突出环境问题	加强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畜禽养殖、橡胶、塑料制品、食品加工等行业恶臭污染治理。垃圾、污水集中式污染处理设施等加大装置密闭和废气收集力度，采取除臭措施；规模化畜禽养殖企业（场）应加强粪污收集和处理，采取恶臭气体和氨排放治理措施；橡胶、塑料、食品加工等行业强化恶臭气体收集和治理。	生产过程中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不会产生恶臭气体。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中的相关要求。

5、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6 个专项方案的通知》（豫环文[2019]84 号）相符性分析

表 1-2　与《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方案相关内容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针对原料运输、贮存、装卸、混合、转运、加装、工艺过程、产品出料、包装等各个生产环节存在的无组织排放污染问题，进行全流程控制、收集、净化处理，同步安装视频监控和相应的染物排放监测设备，2019年10月底前，全省工业企业完成物料运输、生产工艺、堆场环节的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物料运输抑尘到位，厂区道路除到位，裸露土地绿化到位，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厂区内贮存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污染物排放总量显著减少，打造行业标杆，全面提升企业形象，促进全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厂各生产环节全面按照“五到位、一密闭”要求施行。项目搅拌机、投料进出料口均设置密闭罩集气，并通过带除尘器处理后排放。物料中转运均通过密闭输送管道（或皮带）运输；厂区道路定期清扫，裸露土地绿化。	符合
	2	料场密闭治理：①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料场安装喷干雾抑尘设施。②密闭料场必须覆盖所有堆场料区（堆放区、工作区和主通道区）。③车间、料库四面密闭，通道口安装卷帘门、推拉门等封闭性良好且便于开关的硬质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④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外没有明显积尘。⑤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罩，配套的除尘设施不与其他工序混用。⑥厂房车间各生产工序须功能区化，各功能区安装固定的喷干雾抑尘装置。⑦厂区出口应安装车辆冲洗装置，保出场车车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①砂、石子均放原料库存放，厂界内无露天堆放物料。砂石料等易产尘点安装喷淋设施。②项目原料库、生产车间等全部密闭，物料采用密闭传送方式。③车间、料库四面全部密闭，通道口均安装推拉门，在无车辆出入时将门关闭，保证空气合理流动不产生湍流。④厂区地面均已硬化，不能硬化的也已绿化。⑤生产线物料上料和搅拌工序均设置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⑥项目各车间均按生产工序划分，砂、石子等易产尘部位已设置喷淋装置。⑦厂区出口安装车辆冲洗装置，并配备沉淀池。	符合

	3	物料输送环节治理：①散状物料采用封闭式输送方式，皮带输送机受料点、卸料点应设置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②皮带输送机或物料提升机需在密闭廊道内运行，并在所有落料位置设置集尘装置及配备除尘系统。③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得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应当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应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④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除尘灰采用气力输送、罐车密闭方式运输；采用非密闭方式运输的，车辆应苫盖，装卸车时应采取加等措施抑尘。	本项目砂、石子等散装物料的运输采取封闭传送带运输；生产线物料上料和搅拌工序均设置集气罩，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运输车辆装载高度最高点不超过车辆槽帮上沿 40 厘米，两侧边缘低于槽帮上缘 10 厘米，车斗采用苫布覆盖，苫布边缘至少要遮住槽帮上沿以下 15 厘米，禁止厂内露天转运散状物料；除尘器卸灰不直接卸落到地面，卸灰区封闭	符合
	4	生产环节治理：①物料上料、破碎、筛分、混料等生产过程中的产尘点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除尘设施。②在生产过程中的产生 VOCS 的工序应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二次封闭，并安装集气设施和 VOCS 处理设施。③其他方面：禁止生产车间内散放原料，需采用全封闭式/地下料仓，并配备完备的废气收集和处理系统，生产环节必须在密闭良好的车间内运行。	本项目物料上料、搅拌等产尘点均在封闭车间内进行，并进行二次封闭，安装集气罩+覆膜袋式除尘器；生产车间内无散放原料，本项目不涉及 VOCS 废气	符合
	5	厂区、车辆治理：①厂区道路硬化，平整无破损，无积尘，厂区无裸露空地，闲置裸露空地绿化。②对厂区道路定期洒水清扫。③企业出厂口处配备高压清洗装置对所有车辆车轮、底盘进行冲洗，严禁带泥上路。洗车平台四周应设置洗车废水收集防治措施。	厂道道路硬化，不能硬化的已绿化，定期对厂区道路进行洒水清扫，在厂区门口安装洗车装置并配套沉淀池。	符合
	6	建设完善监测系统：①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②安装在线监测、监控和空气质量监测等综合监控信息平	建议企业根据当地环保部门的要求完善相关监测系统	符合

	台，主要排放数据等应在企业显眼位置随时公开。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相关要求。

6、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20]24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水泥管制造，原料中涉及水泥，只分析相关内容，与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项目与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治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有组织	有组织超低排放治理：各工段含尘废气经收集后应采用袋式、静电或电袋复合除尘器等高效设施处理，颗粒物排放浓度小时均值不高于 10 毫克/立方米。	本项目含尘废气收集后经覆膜袋式除尘器治理，最大排放浓度小于 10 毫克/立方米。	相符
2	无组织	物料储存环节：所有物料（包括原辅料、半成品、成品）进料棚（料仓、储罐） 存放，厂界内无露天物料堆 放。料棚安装喷干雾抑尘设 施。料棚内所有地面完成硬 化，并保证除物料堆放区域 外没有明显积尘，出入口安 装自动门，满足封闭要求。 每个下料口设置独立集气 罩，配套的除尘设施原则上 不与其他工序混用。料场或厂区出入口应安装自动感 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	本项目所用原辅材料在全封闭厂房内储存，厂界内无露天物料堆放；全封闭原料库内安装洒水喷头，厂房内所有地面完成硬化，出入口安装自动门，满足封闭要求。上料口设置集气 罩，厂区出入口应安装自动感应式车辆冲洗装置，保证出场车辆车 轮车身干净、运行不起尘。	相符
3		物料输送环节：散状原料卸车、上料、配料、输送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密闭作业；上料仓设置在封闭料场内，并在操作空间上部设置集 气除尘或喷雾抑尘装置；	本项目散状原料卸车、上料、配料、输送在全封闭厂房内操作；上料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	相符

4	生产环节	生产环节：加强废气收集和处理，推进治污设施升级改造，减少生产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	上料、搅拌等均设置集气设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相符
5	监测监控	在厂区内主要产尘点周边、运输道路两侧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监控颗粒物等控制情况。建设厂区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自动监控、DCS 监控等数据 至少要保存一年以上，视频监控数据至少要保存三个月以上。	本项目建成后在厂区内主要产尘点周边、运输道路两侧布设空气质量监测微站点，监控颗粒物等控制情况。落实厂区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自动监控、DCS 监控等数据至少要保存一年以上，视频监控数据至少要保存三个月以上。	相符

7、项目建设区域与“三线一单”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

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

（1）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需依法在重点生态功能区、生态环境敏感区和脆弱区等区域划定的严格管控边界，是国家和区域生态安全的底线，对于维护生态安全格局、保障生态服务功能、支撑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作用。

该项目选址位于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 99 号，厂区不在自然保护区、饮

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范围内，距离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生态保护目标较远，因此项目符合区域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资料，本项目所在区域除环境空气为不达标区外，其他环境要素的环境质量现状均可满足相应功能区划要求。根据现状调查，企业周边工业企业较少，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根据南阳市地表水断面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域地表水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的要求；项目周边工业企业较少，因此本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可以满足《地下水环境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该项目建设后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如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等，但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均可满足达标排放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项目建设可以满足区域环境质量底线管控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相关规划环评应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对规划实施以及规划内项目的资源开发利用，区分不同行业，从能源资源开发等量或减量替代、开采方式和规模控制、利用效率和保护措施等方面提出建议，为规划编制和审批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项目用水由厂区自备水井供给，**用水可满足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能源主要由城郊乡供电所供给，用电可满足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项目选址不占用基本农田，用地可满足资源利用上线的要**求。因此，项目资源利用满足要求。

（4）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项目建设与唐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的相符性比对见下表：

表 1-4　　南阳市唐河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摘抄）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行政区划 乡镇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唐河县水优先	城郊乡、源潭镇	空间布局	1、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设置排污口。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	经比对饮用水源保护规划图，项目区东南侧距唐河县	相符

	保护单元		约束	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 2、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禁止从事网箱养殖、旅游、游泳、垂钓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 3、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二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准保护区 1.8km，不在唐河县二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本项目西南距离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约37.8km，不在唐河县湖阳镇白马堰水库二级保护区范围内	
	唐河县一般生态空间	滨河街道、兴唐街道、文峰街道、马振抚镇、城郊乡	空间布局约束	1、防止过度垦殖、放牧、采伐、取水、渔猎、旅游等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确保自然生态系统的稳定。在不损害生态系统功能的前提下，因地制宜地适度发展旅游、农林产品生产和加工、观光休闲农业等产业。 2、禁止发展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禁止有损自然生态系统的侵占水面、湿地、林地的农业开发活动。 3、湿地公园保育区除开展保护、监测、科学研究等必需的保护管理活动外，不得进行任何与湿地生态系统保护和管理无关的其他活动。 4、禁止在公益林内放牧、开垦、采石、挖沙取土、堆放废弃物，以及违反操作技术规程采脂、挖笋、掘根、剥树皮、过度修枝等毁林行为。禁止向公益林内排放污染物。 5、不得在地质遗迹保护区内及可能对地质遗迹造成影响的一定范围内进行采石、取土、开矿、放牧、砍伐等对保护对象有损害的活动。 6、已依法设立采矿权并取得环评审批文件的矿山项目，可以在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的前提下继续开采，并及时进行生态恢复。新	1、本项目为水泥制品建设项目，项目用地为建设用地，不会对生态功能造成损害；2、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高污染产业；3、本项目不在湿地公园保育区范围内；4、本项目不属于禁止的行业；5、本项目范围内无地质遗迹保护对象；6、本项目不属于采矿行业。	相符

				建、扩建矿山项目应依法履行环评审批手续。		
	唐河县城镇重点单元	城郊乡、滨河街道、文峰街道、兴唐街道	空间布局约束	1、在居民住宅区等人口密集区域和医院、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及其周边，不得新建、改建和扩建石化、焦化、制药、油漆、塑料、橡胶、造纸、饲料等易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项目或者从事其他产生恶臭气体的生产经营活动。 2、推进城市建成区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加快城市建成区内重污染企业分类完成就地改造、退城入园或关闭退出。 3、在城镇居民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等人口集中区域禁止建设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 4、原则上不再新增非电行业耗煤项目，确因产业发展和民生需要新上耗煤项目的，要全面落实煤炭消费减量替代。 5、制定“散乱污”企业及集群整治标准，列入关停取缔类的，基本做到“两断三清”；列入整合搬迁类的，要按照产业发展规模化、现代化的原则，搬迁至产业集聚区并实施升级改造；列入升级改造类的，树立行业标杆，实施清洁生产技术改造，全面提升污染治理水平。 6、新建涉高 VOCs 排放的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企业要入产业集聚区。	1、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建设的行业；2、本项目不在城市建成区，位于城郊乡；3、本项目不在城镇居民和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且不属于养殖业；4、本项目不属于非电行业耗煤项目；5、本项目不属“散乱污”企业；6、本项目不涉及 VOCs 排放。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水泥等重点行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VOCs 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2、推进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污	1、本项目颗粒执行特别排放标准 10mg/m³的标准；2、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农田施肥，生产废水循环	相符

				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和雨污分流系统改造，逐步实现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3、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逐步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柴油货车，持续开展车辆更新工作 4、加快城市建成区排水管网清污分流、污水处理厂提质增效，新建或扩建城镇污水处理厂必须达到或优于一级 A 排放标准。 5、涉重行业企业废水排放口重金属污染物应达到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严禁涉重金属废气排放行业企业废气中重金属污染物超标排放。	使用，不外排；3、本项目运输采用国五以上的运输车辆；4、不涉及；5、不涉及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的相关管控要求。

8、项目与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分级指标对比分析

《关于印发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通知》（宛环委【2022】1 号）要求，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的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以上要求。本项目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指定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 号）中所规定的水泥制品行业，对照该技术指南中绩效分级指标，本项目绩效分级指标可达到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的相关要求。企业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绩效分级指标分析如下表所示：

表 1-5 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分级指标对比一览表

差异化指标	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绩效引领相当于 A 级指标**）	本项目	是否达标
能源类型	电、外购蒸汽、天然气（采用低氮燃烧）	本项目用能为电力。	是
排放限制	PM、NO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100mg/m³，天然气锅炉或热风炉基准氧含量 8%	本环评要求，PM 排放浓度不高于 10mg/m³，不涉及锅炉	是
无组织排放	l、粉状物料全部密闭存储； 2、物料采用密闭式皮带、斗提、斜槽运输，各物料破碎、转运、下料口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袋式除尘器，库顶等泄压口配备袋式除尘	本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做到以下几点： l、粉状物料（砂、石子等）全部存储于密闭原料库内，	是

			器； 3、料棚配备喷雾抑尘设施或物料全部封闭存储，出入口配备自动门，水泥包装车间全封闭，袋装水泥装车点位采用集中通风除尘系统，水泥散装采用密闭罐车并配备带抽风口的散装卸料器。	**水泥采用气力输送至本项目水泥仓内密闭存储**； 2、物料采用密闭式皮带运输，各物料转运、下料口设置集尘罩并配置覆膜袋式除尘器； 3、原料库存放砂、石子等散装物料安装喷淋装置，出入口配备自动门。	
		监测监控水平	重点排污企业水泥磨和独立烘干系统安装CEMS，CEMS监控数据保存一年以上。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测监控水平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本环评要求料场出入口等易产尘点，安装高清视频监控设施，视频监测监控水平监控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是
		环境管理水平	环保档案齐全：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一年内废气检测报告。	本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做到以下几点： 1、环评批复文件：2、排污许可证及季度、年度执行报告；3、竣工验收文件；4、一年内废气检测报告。	是
			1、完整生产管理台账(包括生产设备运行台账，原辅材料、燃料使用量，产品产量等)；2、运输管理电子台账(包括车辆出入厂记录、车牌号、VN号、发动机编号和排放标准等)；3、设备维护记录；4、废气治理设备清单(包括主要污染治理设备、设计说明书、运行记录、CEMS数据等);5、耗材清单(除尘器滤料更换记录等。	本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做到以下几点：1、完整生产管理台账(包括生产设备运行台账，原辅材料、燃料使用量，产品产量等)；2、运输管理电子台账(包括车辆出入厂记录、车牌号、VN号、发动机编号和排放标准等)；3、设备维护记录；4、废气治理设备清单(包括主要污染治理设备、设计说明书、运行	是

		记录、CEMS 数据等);5、耗材清单(除尘器滤料更换记录等。		
	人员配置	1、有专兼职环保人员；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本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做到以下要求：1、有专兼职环保人员；2、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规程。	是
运输方式		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本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做到以下几点：1、物料公路运输全部使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载货车辆（含燃气）或新能源车辆；2、厂内运输车辆全部达到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含燃气）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部达到国＝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是
运输监管		配备门禁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记录运输车辆电子台账：视频监控、台账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本环评要求企业建成后：配备门禁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记录运输车辆电子台账：视频监控、台账数据保存三个月以上	是

综上所述，本项目属于《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指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环办大气函【2020】340号）中所规定的水泥制品行业，对照该技术指南中绩效分级指标，本项目绩效分级指标可达到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相当于A级指标）**的相关要求，因此，本项目达到《关于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通知》（宛环委【2022】1号）的相关要求。

9、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号）相符性分析

	2022 年 7 月 5 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优化环评审批推进重大投资项目建设的通知》（豫环办〔2022〕44 号），相关内容如下： 进一步扩大环评文件告知承诺范围。结合我省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审批试点经验，将不涉及环境敏感区的水利、基础设施、交通等项目以及位于市级以上产业园区、符合园区规划环评的酒类制造、卷烟制造、木材加工、金属制品等工业项目纳入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审批范围。具体实施清单见附件 1。 **相符性分析：对照《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正面清单（2022 年版）》的内容，本项目为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不在正面清单内，因此不属于告知承诺制的审批范围。**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随着社会的不断进步和经济的高速发展，社会对水泥管的需求日益增加，水泥管有着广阔的市场。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拟投资 1500 万元，在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 99 号，建设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17390.67 ㎡，建筑面积 9632 ㎡。外购的原料经上料、搅拌等加工成水泥管外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项目属于“二十七、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中的“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商品混凝土； 砼结构构件制造；水泥制品制造”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本项目属于水泥制品制造， 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基本情况、周边环境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 99 号，建筑面积 9632m^2。

经现场调查，项目东距水田营村 190m，西侧距离唐河 3.7km。项目周边无需要保护的文物古迹，生产条件良好。

3、建设规模

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35 万米预制高压井管。

4、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本项目工程组成见下表。

表 2-1　　项目主要工程组成

类型	名称	建筑面积	建筑内容
主体工程	1#厂房	3811m^2	1#生产线，钢结构，车间内布置原料区、搅拌区、成型区、模具区，车间地面硬化，全封闭
	2#厂房	3811m^2	2#生产线，钢结构，车间内布置原料区、搅拌区、成型区、模具区，车间地面硬化，全封闭

辅助工程	办公楼	980m²	1 座 2F，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490 ㎡，用于员工办公
	服务楼	980m²	1 座 2F，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490 ㎡，用于员工临时休息等其他服务
公用工程	给水	厂区自备井供给	
	排水	采取雨污分流，生产废水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清理肥田；初期雨水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	
	供电	由当地供电所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措施	洗车废水经两级沉淀池（5m³）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 5m³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初期雨水和养护废水经初期雨水收集池（60m³）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废气治理措施	原料上料、搅拌机处设置集气罩，粉尘废气收集后经 2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2 条生产线）	
		水泥仓经配套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共 2 个）	
		车间密闭，原料卸料采用喷淋装置降尘处理，厂区洒水降尘，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焊接工序设置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噪声治理措施	合理布局；高噪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设备定期维护	
	固废治理措施	①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回用于生产；②沉淀池沉渣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③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④钢筋边角料收集后外售处理；⑤脱模剂包装物收集后外售处理。	

5、产品方案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生产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尺寸	年产量	备注
1	高压井管	长 6~8m、直径	35 万米	规格根据客户需求生产

		为 0.20.5m		

6、主要原辅材料用量

本项目主要原料及其消耗量见下表。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类型	名称	本项目年用量	规格
原料	石子	2450t/a	粒径 0.5-1cm
	砂子	10500t/a	粗砂
	水泥	10920t/a	由水泥罐车运输至厂区，通过气力输送至水泥厂内
	钢筋	2100t/a	长 4-6m
辅料	脱模剂	147t/a	/
	焊丝、焊条	2.1t/a	/
能源消耗	水	15366m^3/a	由厂区自备井供给
	电	150 万 kw·h/a	由当地供电所提供

脱模剂，又叫隔离剂，为环保型水溶性脱模剂，适用于隔墙板、水泥管、楼板、线 杆桥梁等水泥制品，其优化配方为：猪油（3%）、硬脂酸（3%）、机油（2%）、氢氧 化钠（0.1-2%）、洗衣粉（0.01-0.03%）、磷酸三丁脂（0.2-0.3%）、甲醛（0.01%）、 水（90%）。水溶性脱模剂操作安全，无油雾，常温下不易挥发。对环境污染小，对人 体健康损害小，且方便，逐步发展成油基脱模剂的代替品。

7、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下表。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本项目数量（台/套）	规格型号
1	搅拌机	2	强制式
2	制管机（甩管机）	4	/
3	航吊	2	5t
4	传送带	4	/

5	铲车	2	/
6	叉车	2	/
7	电焊机	4	配套移动焊烟净化器
8	调直机	1	带切断功能
9	制管模具	25	/
10	水泥仓	2	30t

8、总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全部为企业自筹。

9、公用工程

（1）供水：由厂区自备井供给，可满足项目用水需要；

①产品用水 水泥管生产过程中需添加水，根据物料比例，水泥：水为 1:0.5，则产品用水约为 5460m³/a，该部分用水进入产品。

②生活用水 项目动定员 20 人，年工作 300 天。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生活用水定额按 60L/(人·d)计算，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2m³/d（360m³/a）。

③车辆清洗用水 进出厂区车辆均用水清洗，进出车辆次数约为 867 次/a，每辆车用水约 1m³，则需清洗用水 867m³/a，冲洗水经 5m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由于蒸发等损失（取 20%），则补充的新鲜水用量约为 173.4m³/a。

④搅拌机清洗用水 本项目搅拌机每班次均将多余料刮出，待下次工作使用，因此不产生废水。

⑤养护用水 产品使用自然养护，自然养护用水量约为 14000m³/a，其中约 50%的用水进入产品中，后续自然蒸发，其中 50%水量约洒落地面，该部分废水经收集后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或回用生产。

⑥喷淋用水 本项目原料区设置水喷淋降尘设施，喷淋用水量为 3.5m³/d（1050m³/a），部分蒸发，部分进入原料。

⑦厂区洒水 车辆在厂区行驶时，在外界风力或由于车辆的运动，使其离开稳定位置而进入环境空气，造成扬尘。为降低扬尘，减少厂区粉尘无组织排放，环评建议对厂区进行洒水降尘。厂区防尘洒水按每平方米每次洒水 2L，一日洒水两次，洒水面积约为 450 ㎡（建筑物以外的地方），厂区洒水降尘用水

量为 1.8m³/d，540m³/a。该部分用水下渗或挥发。

⑧绿化用水

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 河南省地方标准》（DB41/T 385-2020），绿化用水定额标准为 0.45m³/(㎡·a)，本项目绿化面积约为 1739 ㎡，则绿化用水为 782.6m³/a，折合 2.6m³/d。

⑨初期雨水

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厂区内设有雨水排水管沟，雨水经排水管流入厂区的初期雨水收集池内，厂区初期雨水经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综合利用，不外排；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后顺地势向西排入唐河。

南阳地区的暴雨强度计算公式为：

$$q=\frac{883.8(1+0.837\lg P)}{t^{0.57}}$$

式中：P——重现期，年；

t——降雨历时，min；

Q＝cFq

式中：c——根据地面状况和经验数据确定，屋面，场地等铺砌的地面可采用 0.8 或者 0.9，绿地可采用 0.1 或者 0.15，本项目按 0.8 计；

F——汇水面积（公顷）；

q——设计暴雨强度，以单位面积降雨流量计（L/S·ha）；

Q——雨水流量（L/S）；

初期雨水按最大暴雨历时开始的前 15min 计，重现期取 1 年，汇水面积按 2500 ㎡计。根据当地暴雨强度及雨水量计算公式，本区域暴雨强度为 237.9L/(s·公顷)，最大暴雨历时内初期雨水产生量约为 53.53m³。厂区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 1 座 60m³，能满足初期雨水的收集，初期雨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避免厂区出现雨水漫流现象，造成物料流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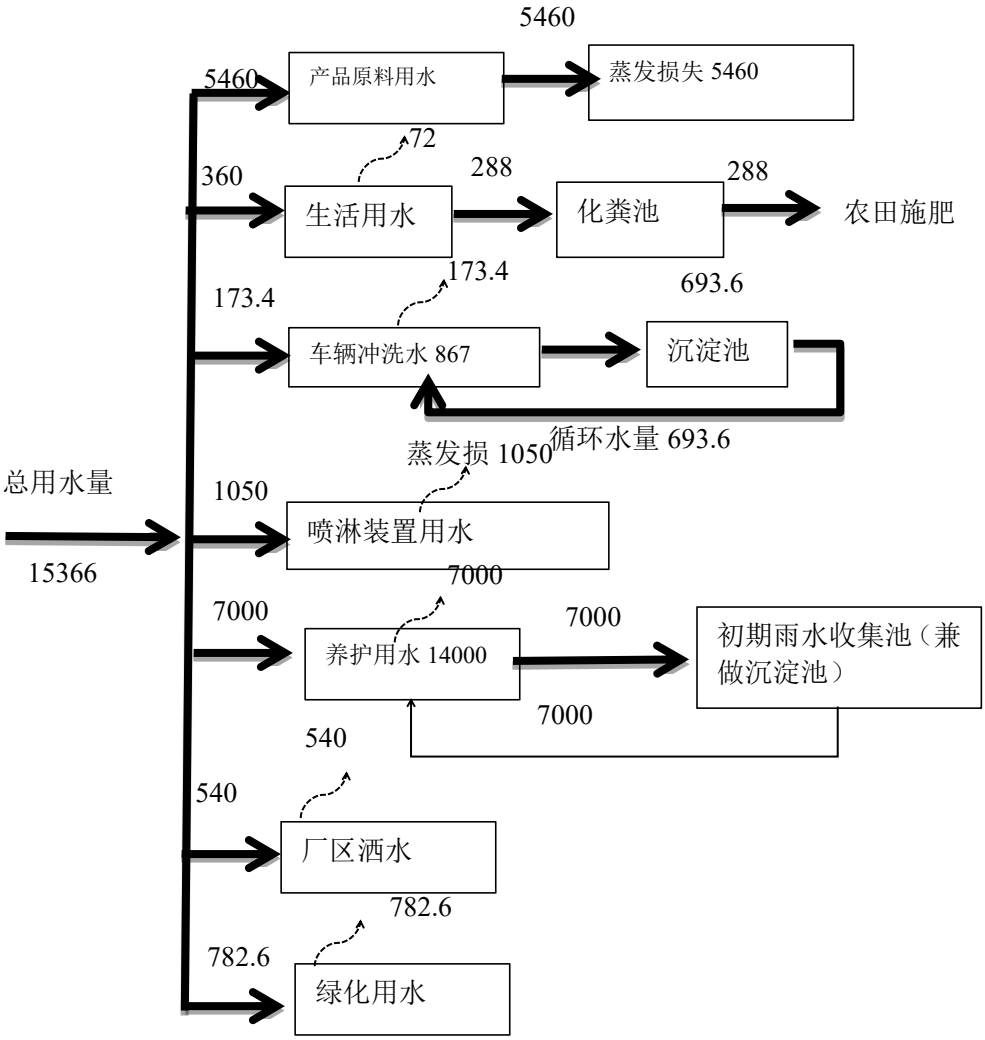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3/a

（2）排水：采用雨污分流排水系统。厂区内设有雨水排水管沟，雨水经排水管流入厂区的初期雨水收集池（60m^3）内，厂区初期雨水经收集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综合利用，不外排；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收集系统收集后顺地势向东排入唐河；污水排放：洗车废水经两级沉淀池（5m^3）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 5m^3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养护废水进入初期雨水收集池沉淀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

（3）供电：由城郊乡供电系统提供，可满足项目用电需要。

10、劳动定员和工作制度

本项目职工定员 20 人，员工均为附近居民，均不在厂区食宿，采用单班

×8h 工作制，夜间不生产，全年工作日为 300 天。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1、施工期

施工期的主要污染物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废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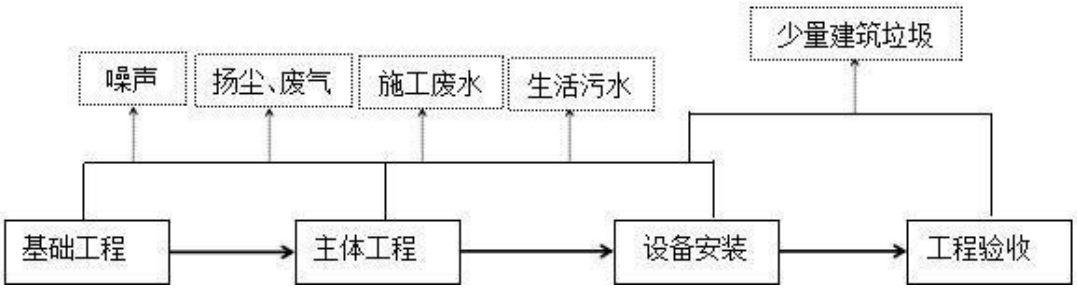

图 2-2　施工期土建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营运期

（一）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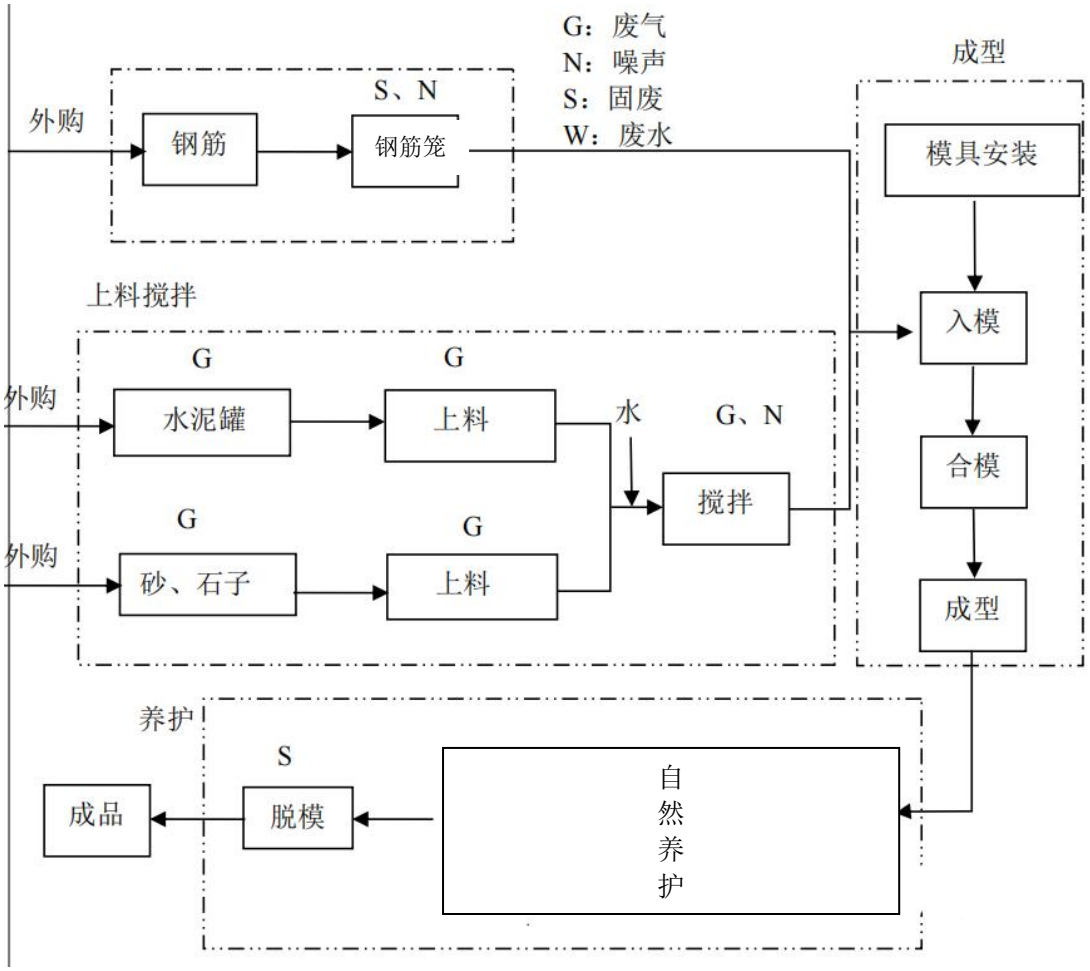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营运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

（1）原料外购：外购生产水泥管所需的各种原材料，包括钢筋、砂子、石子和水泥。

（2）钢筋加工：外购钢筋以圆盘形式运至厂区，使用时经调直机进行调直，然后根据设计尺寸进行截断，环筋弯曲机主要进行弯曲部位加工。调直、弯曲后的钢筋由人工进行焊接和绑扎制作成钢筋笼，即产品骨架。焊接过程中会有一定量的焊烟产生，采取 2 台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3）上料搅拌：按水泥管配合比要求，将所需用量的水泥、砂子、石子经上料机送入搅拌机内，加水进行搅拌。该过程有粉尘、噪声和固废产生。

（4）成型：模具采用两个半模进行拼装，人工将混凝土从管模的两端均匀的浇筑，之后混凝土混合料在电机的带动下随模具作高速旋转，从而使混合料获得离心力进而达 到密实成型。该过程有噪声产生。

（5）养护：本项目养护采取自然养护，在养护区进行。该过程有废水产生。

（6）脱模：水泥管强度达到标准要求的脱模强度后去掉模具。

（7）成品堆放：将成品水泥管通过龙门吊放在成品区，并分类摆放。

（二）产污环节分析

1、废水

项目在营运期废水主要为产品养护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车辆冲洗废水等。

2、废气

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卸料粉尘、原料上料、搅拌粉尘、水泥仓粉尘、车辆运输扬尘、原料堆放粉尘和焊烟等。

3、噪声

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铲车、搅拌机、制管机、调直机等机械设备噪声，其源强在 70-90dB（A）之间。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粉尘、钢筋边角料、

	脱模剂包装物和沉淀池泥渣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尚未建设，因此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 99 号，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原则，项目所在地为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常规污染因子采用唐河县工业区医院自动站监测点的 2021 年监测统计资料，监测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1　　2021 年南阳市唐河县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监测因子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6	60	10	达标
NO_2	年平均质量浓度		25	40	62.5	达标
PM_{10}	年平均质量浓度		63	70	90	达标
$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7	35	106	超标
CO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浓度		637	4000	16	达标
O_3	90 百分位数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70	160	43.8	达标
坐标	X	38391902.774534	Y	3615681.205494		

由表 3-1 的监测结果可知，该区域监测因子 PM_{10}、SO_2、NO_2 的年均值、CO 的日均值、O_3 的 8 小时平均值均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PM_{2.5}$ 的年均值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域。超标原因分析：随着经济快速发展，能源消费和机动车保有量快速增长，排放大量粉尘等细颗粒物，导致空气污染加剧。针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情况，南阳市出台了《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宛环委【2022】1 号），根据《南阳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提出的：加强天然气和电力供应，优化能源供给结构，有效推进农村管道燃气替代燃煤；加强扬尘综合治理，强化城市道路扬尘管控，开展农业污染治理，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深化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山区森林化、平原林

网化、城市园林化、乡村林果化、廊道林荫化和庭院花园化，精准实施造林等措施。通过一系列措施，在持续强化扬尘、工业、机动车等领域的治理水平，大力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情况下，将有效缓解大气污染状况，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通过以上措施要求，在持续强化扬尘、工业和机动车等领域的治理水平，大力减少污染物排放总量的情况下，将有效缓解大气污染状况推动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2、地表水

经项目区的河流为项目区东侧 3.7km的唐河，根据《南阳市地表水功能区划分》可知，唐河评价河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经调查，距项目厂址最近的例行监控断面为唐河郭滩断面。本次评价收集了该断面 2020 年 1～7 月的水质监测数据（来源为南阳市环保局），统计结果见表 3-2。

表3-2　　2020年1～7 月唐河郭滩断面监测结果一览表

月份	COD	NH_3	TP
1	17	0.33	0.05
2	15	0.29	0.06
3	15	0.265	0.04
4	18	0.325	0.07
5	16	0.292	0.02
6	17	0.33	0.09
7	19	0.355	0.0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 类标准	20	1.0	0.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表 3-2 可知，目前唐河郭滩断面水质现状较好，能够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不需要进行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4、地下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性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项目为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不存在土壤、地下水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再分析区域土壤、地下水质量现状。

5、生态环境

经调查，项目区域内主要为农田生态系统，无珍稀濒危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动植物， 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保护目标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环境因素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1	大气环境	水田营村	W	19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地表水环境	唐河	E	37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
3	地下水环境	项目区域浅层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 III 类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

序号	执行标准	标准值	
1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和 3 标准	颗粒物	颗粒物有组织≤10mg/m³、无组织≤0.5mg/m³
2	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	颗粒物	10mg/m³

<table>
<tr><td rowspan="4">准</td><td>3</td><td>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td><td>颗粒物</td><td>10mg/m³</td></tr>
<tr><td rowspan="2">4</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td colspan="2">昼间：60dB（A）</td></tr>
<tr><td colspan="2">夜间：50dB（A）</td></tr>
<tr><td>5</td><td colspan="3">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表 1（昼间 70，夜间 55）</td></tr>
<tr><td>6</td><td colspan="3">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td></tr>
<tr><td>总量控制指标</td><td colspan="4">本项目营运后，无燃煤、燃气设施，无 NOx、挥发性有机物产生与排放，不新增废气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废水不外排；因此，本项目不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td></tr>
</table>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1、环境空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物为施工扬尘、施工运输车辆尾气和装修废气。本项目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原有建筑拆除扬尘、运输道路扬尘和开挖地面风力扬尘。因此，施工期间应对上述大气污染防治采取针对性措施： （1）扬尘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物料运输扬尘、土方开挖扬尘等过程中如不采取抑尘措施，产生的扬尘将对周围的居民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和污染。为有效控制施工期间的扬尘影响，根据《河南省建筑施工现场扬尘防治管理暂行规定》、《河南省房屋建筑、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道路扬尘污染防治标准》、《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2]9号）、《南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南阳市2022年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及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宛环委[2022]1号）的相关要求，结合项目特点，评价对项目施工提出以下扬尘控制要求的相关要求： ①对施工工地实行清单化动态管理，强化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两个禁止”等扬尘治理制度机制，做到“十个百分之百”，工地门口设置管理公示牌，明确管理人员、执法人员； ②建筑材料、构件、料具应按照施工总平面图划定的区域堆放整齐，并远离敏感点； ③采取合理的施工运输路线及控制施工运输时间，限制车速，尽量避开敏感点，及人流高峰时期，运输材料覆盖，并对场地及运输道路及时洒水降尘； ④施工现场应当使用商品混凝土和预拌砂浆，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禁止现场配制砂浆； ⑤禁止大风天气土方开挖、回填等施工作业，裸露地面全覆盖； ⑥建筑施工现场出入口必须设置车辆冲洗池和定型化车辆自动冲洗装置，保证运

输车辆不带泥上路；

⑦施工现场出入口、操作场地、场内道路等应及时清扫，保持整洁，采取洒水、喷洒抑尘剂等其他有效防尘措施，保证不扬尘、不泥泞。

（2）施工机械废气及汽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现场应合理布置运输车辆行驶路线，尽量避开敏感点，配合有关部门搞好施工期间周围道路的交通组织，保证行驶速度，减少怠速时间，以减少机动车尾气的排放；加强对施工机械，运输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和运输车辆超载。

（3）装修废气

建设方在装修时使用环保产品后，水性涂料，从源头减少装修废气的产生，装修过程中采取加强通风的措施，装修废气对环境影响较小

在采取上述措施后预计本项目建设施工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且施工期较短，施工废气影响随着施工结束，该影响也随之消失。

2、施工期水污染防治措施

施工期废水包括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进出车辆冲洗废水和施工自身产生的废水。

（1）生活污水

在不同的建设阶段，施工人数不尽相同，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按平均施工人数20人，施工人员不在工地食宿，用水量按40L/人·d 计算，施工时间约5个月。则施工期施工人员的生活用水量为120m³，生活污水排放系数按0.8计，项目施工期污水产生量为96m³（0.64m³/d），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_5、NH_3-N、SS。施工期建设临时厕所1座，施工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

（2）进出车辆冲洗废水

根据当前环保政策要求，为减少车辆运输扬尘，施工场地需设置车轮冲洗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清洁。环评要求施工区人口设置自动冲装置对进出车辆进行冲洗，冲洗废水产生量约为5m³/d，主要污染物为SS，其浓度约2000mg/L，车辆冲洗装置配套建设沉淀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池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为水泥碎粒、沙土等。泥浆废水是一种含有微细颗粒的悬浮浑浊液体，外观呈土灰色，含泥量 30~50%。评价要求，施工单位应在施工场地建设沉淀池，废水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不向外环境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施工期噪声防治措施

施工噪声是对工地周围居民影响较大的环境问题。一般噪声影响大多发生在施工初期的挖掘、推土、打桩等过程，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大。建筑施工单位应采取如下措施以减缓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①施工单位要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午间（12：00~14：00）及夜间（22：00~次日 06： 00）严禁一切施工活动，以免影响周围居民休息。如因建筑工程工艺要求或特殊需要必须连续施工而进行夜间施工的，施工单位必须提前 7 日持建管部门的证明向所在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申报施工日期和时间，经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备案后方可进行夜间施工，并应在项目周围居民点张贴告示，减少对居民生活产生的影响；

②施工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设备，尽可能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 工，如振捣器采用高频振捣器，使用成品混凝土，不进行现场搅拌等；

③合理规划各种施工机械的设备布局，将不可避免的高噪声源施工机械设备设置在 施工区的西侧，使其远离较近的敏感点；

④对动力机械设备定期进行维修和养护，避免因松动部件振动或消声器损坏而加大设备工作时的声级；

⑤在施工场界周围树立不低于 3m 的屏障，在高噪设备周围设置隔声屏障，将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造成的影响减少到最低程度。

⑥电锯、电刨、固定式混凝土输送泵等强噪声设备应搭设封闭式设备间，不能封闭的可适当建立单面声屏障，另外在靠近敏感点一侧，加高施工围挡；

⑦进入施工现场禁止鸣笛，并要减速慢行，装卸材料做到轻拿轻放，最大限度减少对周围敏感点的影响。

⑧建设单位应当会同施工单位做好周边居民工作，并公布施工期限，施工现场应当 设有居民来访接待场所，并有专人值班，负责随时接待来访居民，协调解决因施工

	噪声扰民带来的影响。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建设单位应按上述要求增加防护措施，并严格控制机械运转时间，确保夜间不影响病人及附近敏感点居民正常休息。 **4、施工期固体废弃物防治措施**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废弃土石方、施工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等。土石方用于厂区地基平整，利用不完的运至指定地点堆存；建筑垃圾由专人负责清运至建筑垃圾消纳场；生活垃圾经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清运处理。按照《河南省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扬尘污染专项治理的意见》(豫环攻坚办【2017】191 号)和《南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六查六治”》方案及其他相关规定，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做到以下几点： （1）建筑垃圾清运车辆全部实现自动化密闭运输，统一安装卫星定位装置，并于主管部门联网。 （2）工程建筑施工单位应该在施工前向所在地环卫部门申报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计划，明确运输方式、线路和去向。 （3）工程施工期结束后，施工单位应及时组织人力和物力，在一个月内将工地建筑垃圾等处置干净。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预计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措施可行。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在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卸料粉尘、原料上料粉尘、搅拌粉尘、粉料仓粉尘、车辆运输扬尘、原料堆放粉尘和焊烟等。 1、废气源强 （1）原料卸料粉尘 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并类比调查同类型行业数据，确定原料卸料过程中粉尘产生量约为 0.015kg/t 原料，该项目年消耗原料（石子、沙和水泥）23870t，则卸料过程中粉尘产生量约为 0.358t/a。为降低原料卸料粉尘产生量，环评建议车间密闭，原料区内设置喷干雾降尘装置，喷雾降尘装置降尘效率约为 80%，则卸料粉尘产生量约为 0.072t/a。 （2）原料上料和搅拌粉尘 项目投加料、搅拌过程中，由于高度落差会在落料过程中产生一定量的粉尘，产生量与物料粒径、高差等有关。根据类比同类型企业相关资料，并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第二十二章、混凝土分批搅拌厂”，装沙、石子和水泥进入搅拌机粉尘产生量约为 0.1kg/t 原料，原料量为 23870t/a，则投料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 2.387t/a，搅拌机搅拌粉尘产生量约为 0.2kg/t 原料，则搅拌机粉尘产生量约为 4.774t/a，合计总粉尘产生量为 7.161t/a。 为控制物料在投加过程中粉尘产生量，环评建议在物料投料和搅拌机投料口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经覆膜布袋除尘器（2 套）进行处理，收集效率按 95%计，则集气罩收集粉尘量为 6.8t/a，2.83kg/h，风机风量合计约为 20000m^3/h（单套除尘器的风量为 10000m^3 /h），则该环节粉尘产生浓度约 141.5mg/m^3，覆膜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不低于 99%，因此经覆膜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量约为 0.068t/a，0.028kg/h，排放浓度约为 1.4mg/m^3，处理后粉尘排放浓度能够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10mg/m^3 和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颗粒物 10mg/m^3）要求，达标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2 条生产线）**。 项目未经集气罩收集后的粉尘以无组织形式逸散出车间，根据物料衡算，

则项目生产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 0.358t/a。

（3）粉料仓经仓顶除尘器产生的粉尘

本项目 2 条生产线设置 2 座 30t 水泥仓，仓顶均设置仓顶除尘器，水泥仓均位于生产车间内。

项目水泥经生产厂家运输到厂区用压缩空气吹入筒仓，装卸过程（约 3 小时）仓筒呼吸孔会产生一定量粉尘，年工作时间为 900h，仓筒进料时粉尘产生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表 22-1 混凝土分批搅拌厂的逸散尘排放因子”中“卸水泥至高架贮仓”排污系数 0.12kg/t 粉料。本项目生产线水泥的用量为 10920t/a，则本项目此过程产生粉尘量为 1.31t/a，粉尘经仓顶自带袋式除尘器（每个均设置引风机，风机风量为 1500m^3/h，合计风量为 3000m^3/h），处理效率达 99%，排放量为 0.013t/a。本项目粉料仓均位于全封闭的车间内，则粉料仓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13t/a。

（4）车辆运输粉尘

道路扬尘指聚积于道路表面的颗粒物，在外界风力或由于车辆的运动，使其离开稳定位置而进入环境空气。

运输场地道路产生的粉尘按照经验公式计算：

$Q=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 Q—汽车行驶的扬尘， kg/ km·辆；

V—汽车速度， km/h，本项目为 15km/h；

W—汽车载重量，吨，本项目采用 30t 载重汽车；

P—道路表面粉尘量， kg/m^2，本项目按 0.5kg/m^2 计。

根据计算，汽车行驶扬尘产生源强为 2.01kg/km·辆，该项目厂区内运输道路长约 0.01km，项目运输车辆数 867 次/a，产生道路扬尘 0.017t/a。通过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轮清洗装置，厂区道路洒水抑尘可使粉尘排放量降低 70%，因此运输过程中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量为 0.0051t/a。

（5）原料堆放扬尘

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可知，本项目在原料区各设置喷淋装置1套，用于喷淋

抑尘，且厂房地面全部硬化。采取这些措施后可有效抑尘70％以上。项目自然产生的粉尘量取0.01kg/t（原料）计，则粉尘产生量约为0.13t/a，通过上述抑尘措施后产生量约为0.039t/a。

（5）焊烟

项目营运期焊接过程中会产生焊烟，焊接烟尘主要成分与焊接材料有关，该项目焊接烟尘主要成分为氧化铁，约占焊烟总量的 40%，其次为 SiO_2，其含量占 10%-20%，MnO_2 占 5%-20%左右。经查阅《焊接安全生产与劳动保护》表 1 中各种焊接方法中手弧焊每千克焊接材料的发尘量为 6-8g/kg 焊接材料，该项目取平均值 7g/kg 焊接材料，该项目所用焊丝、焊条使用量为 2.1t/a，据此计算项目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量为 14.7kg/a（每天工作时间 600h）0.0245kg/h。

为保护车间内员工身体健康，营造较好的工作环境，可考虑在焊接设备处设置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焊烟废气经吸尘罩吸入设备进风口，设备进风口处设有阻火器，火花经阻火器被阻留，烟尘气体进入沉降室，利用重力与上行气流，首先将粗粒尘直接降至灰斗，微粒烟尘被滤芯捕集在外表面，洁净气体经滤芯过滤净化后，由滤芯中心流入洁净室，洁净空气又经活性碳过滤器吸附进一步净化后经出风口达标排出，由车间无组织逸散。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焊烟产生量约为 17.7kg/a，0.0245kg/h。根据查阅资料焊烟净化装置净化效率在 90%以上，本次评价按 90%计算，焊烟净化器风量为 1000m^3/h，则焊烟排放量约为 1.77kg/a，0.003kg/h，3mg/m^3。

（6）全厂无组织排放粉尘

表4-1　　全厂无组织粉尘产生及排放情况

环节	产生量（t/a）	降尘措施	处理效率	排放量（t/a）
原料卸料	0.358	喷雾降尘+车间阻隔	80%	0.072
投料和搅拌未收集粉尘	0.358	/	/	0.358
粉料仓	1.31	仓顶除尘器	99%	0.013
车辆运输	0.017	洒水降尘、车辆冲洗	70%	0.0051

堆场扬尘	0.13	喷淋降尘+车间密闭	70%	0.039
焊烟	0.018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90%	0.0018
合计	2.191			0.4889

综上分析，项目营运期厂区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0.4889t/a。

表 4-2 废气产排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分类	产生源	污染物	废气总产生量 kg/a	集气效率	有组织产生量 kg/a	治理措施	浓度（mg/m³）		排放量 kg/a
							入口	出口	
有组织废气	覆膜袋式除尘器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7161	95%	6800	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去除效率 99%）	141.5	1.4	34
	覆膜袋式除尘器排气筒（DA002）	颗粒物	3580.5	95%	3400	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排气筒（去除效率 99%	141.5	1.4	34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颗粒物	颗粒物	2191	/	/	洒水降尘、车辆冲洗喷淋降尘+车间密闭、移动式焊烟净化器等	/	/	488.9

2、排气口设置情况

表 4-3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排污	排	污	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

口名称	污口编号	染物种类	高度m	内径m	温度℃	风量（m^3/h）	坐标		类型	标准mg/m^3
							Y	X		
覆膜袋式除尘器排气筒（DA001）	DA001	颗粒物	15	0.3	常温	10000	112.835469	32.758245	一般排放口	10
覆膜袋式除尘器排气筒（DA001）	DA002	颗粒物	15	0.3	常温	10000	112.835126	32.757739	一般排放口	10
厂区无组织排放	厂区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	/	/	/	/	/	/	0.5

3、非正常工况

非正常排放是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炉）、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物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的排放。项目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主要为废气处理设施接近饱和或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废气治理效率下降的状态进行估算，但废气收集系统可

以正常运行，废气通过排气筒排放等情况，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立即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污染。废气非正常工况源强情况见下表。

表 4-4　废气非正常工况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非正常排放浓度/（mg/m^3）	非正常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DA001	废气处理设施故障，按最不利情况考虑，处理效率为0%	颗粒物	141.5	1.415	1	1	立即停止生产，关闭排放阀，对设备进行检修
2	DA002		颗粒物	141.5	1.415	1	1	

4、措施可行性分析及其影响分析

（1）上料和搅拌过程有粉尘产生，上料机和搅拌机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连接废气收集管道，经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集气罩效率达到 95%，除尘器效率达到 99%以上，经处理后废气排放能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10mg/m^3$ 和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性指标（颗粒物 $10mg/m^3$）要求，该措施稳定高效，处理措施可行。

（2）焊接工序环评建议采取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2 台，净化效率达到 90%以 上，能有效收集焊烟，该措施稳定高效，处理措施可行。

（3）无组织粉尘采取的措施：生产车间、料库顶部安装喷雾抑尘装置，在卸料和铲装处均加装雾炮装置，地面全硬化，输送带全封闭，厂区出入口配套洗轮机，来往车辆底盘及轮胎进行冲洗，运输车辆采取密闭措施或有效篷盖，严禁敞开式运输，防止沿途抛洒造成的扬尘污染；定期对厂区洒水降尘。采取

以上措施后，厂界无组织粉尘能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0）表 3 标准（颗粒物 0.5mg/m³ ）的要求。

综上所述，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可行。

二、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车辆冲洗废水、养护废水等）。

（1）生活污水

根据工程分析计算结果，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m³/a，产生浓度为 COD300mg/L、 $BOD_5$150mg/L、SS200mg/L、氨氮 30mg/L、动植物油 120mg/L。生活污水最终经 5m³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

（2）生产废水

根据工程分析可知，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约为 693.6m³/a（2.31m³/d），养护废水产生量约为 7000m³/a（23.3m³/d）。

（3）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经 5m³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农田施肥，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设置 5m³沉淀池，沉淀后循环利用不外排；养护废水进入设置 60m³初期雨水收集池（兼做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非初期雨水向东排入唐河。

项目生产废水可以实现循环利用，该项目厂区周围有大量农田，能够满足项目生活污水消纳的需求，因此该措施可行。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生产和生活污水不外排，对周围地表水体环境影响较小。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3.1 噪声源确定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搅拌机、制管机、电焊机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项目运营期总体噪声级在 65～90dB(A)之间。经类比调查，噪声源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5　主要噪声源排放源强汇总表

序号	噪声源	数（台）	噪声声压级	备注

			（dB（A））	
1	搅拌机	2	80	设备均置于车间内
2	制管机	4	85	
3	电焊机	4	85	
4	调直机	1	75	

3.2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

为了降低该项目噪声对环境的影响，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该企业必须采取如下降噪措施：

各公用设备选型时，应优先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设备，从声源上降低噪声和振动的影响，并设减振基座。

各设备置于车间内，加装隔声门窗，车间内周围缝隙均作密闭隔声处理，防止空气传声和固体传声。

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行导致的高噪声现象。

在落实以上措施以后，可以使噪声源强下降 15～25dB（A）。

3.3 预测模式

①点声源衰减模式

Lr＝Lo－20lg（r/ro）

式中：Lr－距噪声源距离为r处的等效声级值，dB（A）；

Lo－噪声源等效声级值，dB（A）；

r、ro－距噪声源距离，m。

②多源叠加公式

$$L=10\lg\left(\sum_{i=1}^{n}100.1Li\right)$$

式中：L－总等声级，dB（A）；

n－声源数量；

Li－第i个声源对受声点的声压级，dB（A）。

③ 噪声源强及分布

表 4-6　噪声源强参数表　　单位：dB(A)

噪声源	噪声源强	降噪措施	治理效果	治理后噪声级
搅拌机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振基座，设备置于密闭车间内	降噪 25dB(A)	55
制管机	85			60
拱焊机	85			60
调直机	75			50

根据以上结果和模式预测结果见表 4-7。

表 4-7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预测点	距预测点距离（m）	预测点贡献值	昼间贡献标准值	达标情况
东厂界	20	35.74	60	昼间达标
西厂界	5	35.74	60	昼间达标
南厂界	25	49.65	60	昼间达标
北厂界	30	36.28	60	昼间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生产噪声对四周厂界噪声贡献值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因此，项目正常运行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四、固废污染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除尘器收集粉尘、钢筋边角料、脱模剂包装物和沉淀池泥渣等。

（1）沉淀池沉渣

洗车沉淀池和初期雨水收集池收集池会产生沉渣，属于一般固废，类比同类企业，产量约为 140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2）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计，年工作 300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在厂区设置垃圾收集箱，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3）除尘器收集粉尘

上料、搅拌产生的除尘器粉尘，属于一般固废，根据除尘器效率计算，粉尘产生量为 6.73t/a，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4）钢筋边角料

钢筋加工过程产生钢筋边角料，属于一般固废，产生量约为 3.5t/a，收集后外售。

（5）脱模剂包装物

使用脱模剂会产生废包装物，本项目使用水性脱模剂，废包装物属于一般固废，产生量约为 0.07t/a，收集后外售。

五、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六土壤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 表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类别中的“全部”，为Ⅳ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七、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的目的

项目建设期将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建设单位必须通过环境措施来减缓和消除不利的环境影响。为了保证环保措施的切实落实，使项目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得以协调发展，必须加强环境管理，使项目建设符合国家要求经济建设、社会发展和环境建设的步同规划、同步发展和同步实施的方针。

（2）环保机构设置及职责

营运期的环境管理是长期、复杂的工作，因此要求以建设单位的最高管理者授权的环境管理代表为主组成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厂区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3）环保管理要求

环境监督员负责各自环境要素的检查、监测计划的实施、预防措施的提出，并每周汇总检查结果。

组织的最高管理者负责环境方针的制订和管理评审，管理代表监视环境管理体系的运行。环境部门领导确保对环境法规的遵守，管理人员负责持续改进环境表现，普通工作人员遵守操作规程。

环境问题不是建设单位一个部门所能控制的，其管理可能须由环保局、市政公司、环卫局等多家协作完成。因此，组织管理者还负责多个部门的关系协调、信息沟通，如果有必要可由更高一级的政府机构负责出面协调。

（4）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计划包括污染源监测计划和环境质量监测计划，对废气及噪声等进行定期或者不定期监测，保证各类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本项目营运期环境监测内容计划表如下表所示：

表 4-8　　营运期环境监测内容及监测频率

监测内容	监测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备注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参照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	1 次/年	委托有监测资质的单位实施监测
有组织废气	覆膜袋式除尘器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覆膜袋式除尘器排气筒（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噪声	厂界外 1m	昼间 Leq（A）	每季度 1 次，昼间各一次	

在监测单位出具环境监测报告之后，企业应当将监测数据归类、归档，妥善保存。对于监测结果所反映的环保问题应及时采取措施，及时纠正，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对于项目涉及的废气污染物监测数据及噪声监测数据应向社会公开。

（5）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该项目的排污口设置必须符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中 的相关排污口规范化的要求。

①废气排放口（2个） 项目建成后，在废气排放口处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

②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对各种固体废物应分别收集、贮存和运输，设置专用堆放场所，有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等措施，并应设置标志牌。

③设置标志牌要求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由国家环保局统一定点制作，并由市环境监理部门根据企业排污情况统一向国家环保局订购。企业排污口分布图由环境监察支队统一订制。排放一般污染物口（源），设置提示式标志牌，排放有毒有害等污染物的排污口设置警告标志牌。

标志牌设置位置在排污口（采样口）附近且醒目处，高度为标志牌上端离地面2m。排污口附近1m范围内有建筑物的，设平面式标志牌，无建筑物设立式标志牌。

规范化排污口的有关设置（如图形标志牌、计量装置、监控装置等）属环保设施，排污单位 必须负责日常的维护保养，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拆除。

表4-9　本项目各排污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排放口名称	编号	图形标志
排气筒	DA001、DA002	
噪声源	ZS-01	
固废堆放场所	GF-01	

八、环保投资及竣工验收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33%，环保投资见表 4-10。

表 4-10　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　　单位：万元

内容 / 污染因素	污染源	环境保护措施	投资（万元）
大气环境	原料上料和搅拌工序	原料上料、搅拌机处设置集气罩，粉尘废气收集后经 2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15

	水泥仓	水泥仓经配套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共 2 个）	2
	原料库	车间密闭，原料卸料采用 2 套喷淋装置降尘处理	1
	运输车辆	厂区洒水降尘，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	2
	焊机	2 套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1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³）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3
	进出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5m³）沉淀后循环利用	2
	初期雨水和养护废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60m³）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3
声环境	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加强设备，管理使噪声得到有效的控制。		2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属于一般固废，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钢筋边角料和脱模剂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2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绿化面积 1739 ㎡		17
合计			50

九、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4-11　环保“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内容 要素	污染源	环境保护措施	数量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原料上料和搅拌工序	原料上料、搅拌机处设置集气罩，粉尘废气收集后经 2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2 套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 0）表 1 标准、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指标和《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要求
	水泥仓	水泥仓经配套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共 2 个）	2 个	
	原料库	车间密闭，原料卸料采用 2 套喷淋装置降尘处理	2 套	
	运输车辆	厂区洒水降尘，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	1 套	
	焊机	2 套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2 套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³）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5m³	资源化利用
	进出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5m³）沉淀后循环利用	5m³	不外排
	初期雨水和养护废水	初期雨水收集池（60m³）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60m³	资源化利用
声环境	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加强设备，管理使噪声得到有效的控制。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属于一般固废，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钢筋边角料和脱模剂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态保护措施	本项目绿化面积 1739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原料上料和搅拌工序	颗粒物	原料上料、搅拌机处设置集气罩，粉尘废气收集后经 2 套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1、DA002）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953-202 0）表 1 标准、水泥制品行业绩效引领指标和《河南省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要求
	水泥仓	颗粒物	水泥仓经配套的仓顶除尘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共 2 个）	
	原料库	粉尘	车间密闭，原料卸料采用 2 套喷淋装置降尘处理	
	运输车辆	扬尘	厂区洒水降尘，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	
	焊机	焊烟	2 套移动式焊烟净化装置处理后车间无组织排放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BOD_5、SS、NH_3-N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5m³）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资源化利用
	进出车辆冲洗废水	SS	沉淀池（5m³）沉淀后循环利用	不外排
	初期雨水和养护废水	SS	初期雨水收集池（60m³）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洒水降尘	资源化利用
声环境	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治理措施，加强设备，管理使噪声得到有效的控制。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除尘器粉尘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沉渣属于一般固废，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钢筋边角料和脱模剂包装物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收集到垃圾桶，由环卫部门清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厂区内配备消防灭火器，对员工开展消防器材使用的培训； ②工艺设备的布置能满足方便工艺操作、便于安装和维修、又留有安全疏散通道。 ③加强工厂安全管理，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工厂专设生产安全机构，有专职人员负责安全。 ④当废气处理设施发生故障，立即停止生产。
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项目营运期应当加强项目区绿化，利用厂区空地多多植树种草。在进行树种选择时，应根据项目所在地气候和土质条件，选择合适的树种，这样既可以起到水土保持和防止土壤侵蚀的作用，也可以吸附尘埃、净化空气，还可以美化环境，改善景观。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①建立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设立专门环境管理机构，建立完善的环境监测制度。 ②按照环境监测计划对项目废气、厂界噪声等定期进行监测。 ③废气排气筒预留监测口并设立相应标志牌。 ④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要求设置采样口。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符合规划、选址合理。在严格执行有关环保法规和“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和对策的基础上能够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合理处置，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的协调发展，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5569t/a		0.5569t/a	+0.5569t/a
废水	COD							
	氨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3t/a		3t/a	+3t/a
	除尘器收集粉尘				6.73t/a		6.73t/a	+6.73t/a
	沉淀池沉渣				140t/a		140t/a	+140t/a
	钢筋边角料				3.5t/a		3.5t/a	+3.5t/a
	脱模剂包装物				0.07t/a		0.07t/a	+0.07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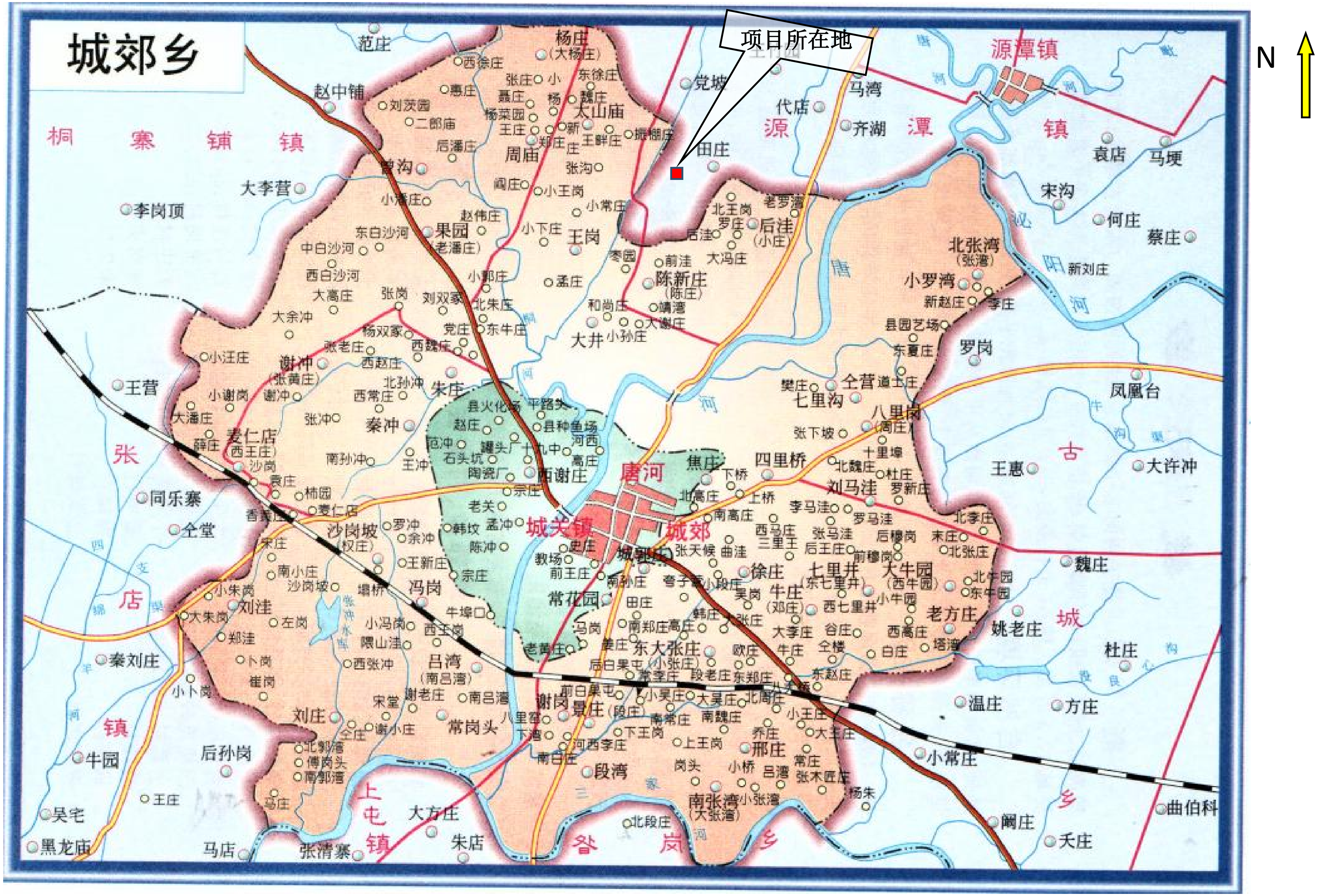
城郊乡
项目所在地
N
源潭镇
桐寨铺镇
源潭镇
张店镇
古城乡
上屯镇
昝岗乡
唐河
城关镇
城郊
杨庄
(大杨庄)
太山庙
周庙
果园
(老潘庄)
王岗
陈新庄
(陈庄)
大井
北张湾
(张湾)
小罗湾
谢冲
(张黄庄)
麦仁店
(西王庄)
朱庄
秦冲
西谢庄
焦庄
四里桥
七里沟
八里岗
(周庄)
刘马洼
沙岗坡
(权庄)
冯岗
常花园
徐庄
七里井
(东七里井)
大牛园
(西牛园)
牛庄
(邓庄)
老方庄
吕湾
(南吕湾)
东大张庄
(小张庄)
谢岗
景庄
(段庄)
邢庄
刘庄
常岗头
段湾
南张湾
(大张湾)
大方庄
曾沟
赵中铺
范庄
党城
代庄
马湾
齐湖
田庄
袁庄
马埂
宋沟
何庄
蔡庄
罗岗
凤凰台
王惠
大许冲
魏庄
姚老庄
杜庄
温庄
方庄
小常庄
曲伯科
阚庄
夭庄
大李营
李岗顶
王营
同乐寨
仝堂
秦刘庄
牛园
后孙岗
吴宅
黑龙庙
马店
张清寨
朱店
唐河
泌阳河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附图三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委托书

委　托　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的“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委托贵单位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有关法规要求和技术规范尽快开展工作，完成技术文件的编制。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22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2 发改委备案证明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206-411328-04-01-389318

项 目 名 称：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35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91411328MA9L9LWN0B

企业经济类型：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99号

建 设 性 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17390.67㎡，建设有厂房、办公室及其他附属设施，建筑面积9632平方米，工艺流程：原料—搅拌—成型—养护—成品；主要设备：搅拌机、铲车、水泥仓、行吊、甩管机、传送带等。

项 目 总 投 资： 15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2年06月02日

附件 3 土地证明

唐河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文件

唐政土〔2022〕126 号

唐河县人民政府
关于城郊乡田庄村委集体建设项目用地的
批　复

城郊乡人民政府：

你乡《城郊乡人民政府关于城郊乡田庄村委集体建设项目用地的请示》（唐郊政〔2022〕33 号）收悉。根据《南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唐河县 2022 年度第二批乡镇建设农用地转用的批复》（宛政土〔2022〕162 号）等，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将位于城郊乡田庄村委（东至沟渠、南至空地、西至村道、北至空地）集体土地 17390.6957 平方米（合 26.086 亩），作为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用地，土地权属仍归集体所有。

接批复后，你单位要严格依法依规按程序组织实施，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

此复。

唐河县人民政府

2022 年 4 月

- 1 -

附件 4 营业执照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副 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328MA9L9LWN0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党笛洋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地板销售；水泥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2年05月2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住　　所　河南省南阳市唐河县城郊乡田庄村委99号

登记机关　南阳市场监督管理局唐河分局

2022 年 06 月 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5　　确认书

《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5 万米预制高压井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经我公司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和结论与我公司项目情况一致，我公司对所提供的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由此导致一切后果，我公司负全部法律责任。

唐河县玖鼎建材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8 日